

百姓身边

预付7500元祛斑，门店“失联”原址易主
监管部门：已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并限制注销

■ 记者 王颖 高琴 田儒森

“原本说好要做完整个祛斑疗程，结果只做了一次，门店就人去楼空，钱也退不回来。”近日，贵阳市民高女士(化名)向媒体求助，称自己在一家医美机构购买面部黑斑祛除项目后，遭遇商家“消失”、预付项目难以继续的情况，退款诉求也遇到难题。

销售大厅推销“买三送一”
二次治疗被换成水光针

据高女士回忆，事件发生在2023年11月，她陪同朋友前往位于贵阳市观山湖区美的·财智中心D座的佳禾医美做美容项目。在大厅等候期间，店内一名销售主动上前和她闲聊，观察到她面部有黑斑后，不断向她推介祛斑项目，声称可以有效消除脸上黑斑，效果理想，并强调当场交钱可享

“买三送一”优惠。

几番沟通下，高女士同意了，当场支付7500元，随即在店内完成第一次祛斑治疗。当时机构工作人员向她解释，祛斑治疗周期较长，夏季紫外线强，不利于皮肤恢复，建议尽量选择在冬季开展疗程。

“做完第一次祛斑之后，我的脸部出现了反黑现象。”高女士说，此后她一直惦记后续疗程，计划到店进行第二次治疗。2024年1月，她联系门店预约，却被告知负责操作的“主任”不在店内，无法开展祛斑治疗。

一直等到3个月后，高女士再次到店，可对方并没有继续为她做约定好的祛斑项目，“对方说我的皮肤当时不稳定，还未恢复，不宜接着做祛斑，那一次就更换成了水光针项目进行操作。”高女士表示，由于此前听信对方“冬季治疗效果好”的说法，她当时并未过多质疑，计划延后到合适的季节再继续完成剩余祛斑项目。

企业微信停更、联系无回应
原址已换新生意

此后，由于日常工作繁忙，高女士没有持续跟进预约。“2025年，对方还一直在给我发送医美广告，我以为门店正常经营，就没太留意。”直到2026年9月，她准

备再次联系预约祛斑疗程时，才发现原机构的企业微信已一年未更新，联系对方也无回应。

察觉不对劲后，高女士决定前往门店实地查看。2026年9月，记者陪同高女士来到观山湖区美的·财智中心D座。在现场看到，原先悬挂“佳禾医美”的门店招牌已经拆除替换，现该铺面经营主体为蓝奥医疗美容诊所。

高女士向店内接待人员说明，自己此前在佳禾医美购买项目，尚有服务未做完，希望新店能帮忙联系原机构。但接待人员表示，蓝奥医疗美容诊所为新开业门店，上一家经营的佳禾医美已经搬离此处，两家机构相互独立，不存在承接关系，新店不负责处理高女士此前在佳禾医美消费的相关问题。

“在佳禾医美关店、工作人员失联的这段时间，消费者并没有提前接到任何通知，也未告知我们还未完成的项目尽快使用，没有任何消息。”高女士无奈地说，门店原址换新主体，原商家失联，项目无法继续又退款无门，她随即向贵阳市观山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反映了该情况，希望监管部门介入协调，追回剩余项目款项。

监管部门：
已列入经营异常并限制注销

接到反映后，观山湖区市场监督管理

局工作人员向高女士告知了核查情况：佳禾医美已不在该地址经营，目前无法联系到机构相关负责人。针对该企业，监管部门已将其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同时限制其办理注销手续。

工作人员解释，列入经营异常并限制注销，是一种监管约束手段。如果该企业后续想要办理注销登记，就必须主动前来市场监管部门处理遗留的投诉纠纷。只有将高女士这起投诉案件妥善处置完毕，企业才能完成注销流程。但在当前阶段，监管部门无法强制失联企业退还项目费用，只能等待企业主动对接。工作人员建议高女士可收集消费凭证，通过司法程序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对此，一名业内人士告诉记者，医疗美容属于医疗行为，并非普通美容护肤。市民在选择医美机构和项目时，务必擦亮双眼，核实机构资质、医师执业资质，不要轻信销售口头承诺的美容效果。面对大额预付消费，一定要谨慎下单，签订正规服务合同，明确项目内容、疗程、退款约定，妥善保存转账记录、聊天记录、诊疗单据等全部证据。医美消费切勿冲动，预付式消费更要警惕。

目前，高女士的剩余项目款项仍未追回，相关维权仍在进行中。监管部门已将该企业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并限制其注销，但企业是否会主动现身处理仍是未知，“百姓身边”栏目将持续关注。



收缴的作案工具。



查扣假牌。

贵阳草黄路假牌窝点被端
制假、售假、寄递「一条龙」！

本报讯(记者 高琴)近日，有群众举报和日常巡查线索指向：贵阳城区可能藏着一处非法制作机动车号牌的“黑工坊”。贵阳交警案件侦查大队顺线追查，蹲守摸排，最终将这一隐患从源头拔出。

为严厉打击涉牌涉证违法犯罪，肃清道路交通乱象，从源头杜绝假牌套牌、肇事逃逸等风险，贵阳交警案件侦查大队前期依托日常巡查、线索摸排和群众举报，对涉假牌违法线索进行系统梳理，通过“线上溯源+线下蹲守”逐步查清窝点位置、作案规律和涉案人员。

收网时机成熟后，该大队组织精干警力开展

突击行动，依法对位于贵阳市云岩区草黄路的涉案窝点进行检查。

现场，制牌模具、原材料、固封螺丝散落一处，此处隐蔽窝点虽不起眼，却已形成“制作—接单—发货”的非法链条。警方当场抓获涉案嫌疑人1名，捣毁非法制假窝点1处；查获制作完成但有瑕疵的号牌20余副、半成品号牌100余副，收缴制牌模具1套，以及原材料、固封螺丝等作案工具若干。

经查，该窝点私自非法制作各类机动车号牌并对外售卖。警方核对物流信息发现，其假牌销售范围涉及贵州、重庆、浙江等省(区、市)，一张张来路不明的“车牌”，极可能被用于规避执法、肇事逃逸、盗

抢车辆伪装等违法犯罪活动，社会危害不容小觑。

“假牌不是‘省钱招’，而是‘高危牌’。”办案民警表示，悬挂、使用伪造号牌，一旦发生交通事故，将给案件溯源和受害者维权带来极大困难。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下一步，贵阳交警将持续保持高压态势，常态化开展涉牌涉证专项清查，深挖制假、售假、用假背后隐患，加大线索排查和跨区域协查力度。同时，交警部门也提醒广大车主：机动车号牌须到公安交管部门依法申领，不买假、不用假、不替别人收寄来历不明号牌；发现制假售假线索，可及时向公安机关举报。

奇闻趣事

扫码送鸡蛋？
你的手机号正在被人明码标价

很多街头常见的“免费送鸡蛋”活动，看似是占便宜的好事，背后却可能藏着一条黑色产业链。不少老百姓以为只是帮忙下载个App、举手之劳领份福利，殊不知，自己的手机号、短信验证码正在被人悄悄偷走、明码标价卖掉，最终沦为不法分子牟利的工具。近日，吉林省长春市宽城区人民法院审理的一起侵犯公民个人信息案件就揭开了这场看似“惠民”、实则害人的骗局全貌。

2023年6月，被告人郑某瞄准普通群众尤其是中老年群体防范意识薄弱的特点，盯上了“地推引流”这块黑灰产业，决定贩卖普通人的个人信息赚钱。一开始他独自线下地推，以推广正规App、赠送鸡蛋为噱头，主动搭讪过往群众，借机操作他人手机，偷偷获取群众手机号码、短信验证码等核心个人信息。

同年11月，郑某开始规模化、团队化作案。他先后搭建多个微信群，拉拢招揽多名人员加入团伙，明确分工、统一运作。团伙制定了一套成熟的作案流程：线下人员专门游走在街头、社区，用“免费送鸡蛋”的套路吸引路人，假意帮忙下载正规App，获取手机号及短信验证码，随后立刻把这些一手个人信息发送到团伙专属微信群内。作案后会主动删除群众手机内的验证码短信及操作痕迹，刻意隐瞒真实用途，受害群众对此全然不知。

郑某则负责对接上线买家，上线人员在群内接收海量手机号和验证码，利用这些真实信息在异地批量注册各类网络账号，之后再转手售卖获利。每成功注册一个账号、完成一单交易，上线就会给郑某结算费用，郑某再给线下地推的人员发放提成。据了解，平均每倒卖一条完整的手机信息，团伙就能赚取1至5元的差价，积少成多，非法获利不断累积。

从2023年6月至2024年8月，长达一年多的时间里，这个团伙持续作案、疯狂牟利，该案涉案金额巨大，郑某累计非法获利超8万元，其余多名团伙成员也均有上万元至数万元不等的非法获利，团伙全部成员均构成刑事犯罪，悉数落入法网。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一，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违反国家有关规定，向他人出售或者提供公民个人信息，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情节特别严重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违反国家有关规定，将在履行职责或者提供服务过程中获得的公民个人信息，出售或者提供给他人的，依照前款的规定从重处罚。窃取或者以其他方法非法获取公民个人信息的，依照第一款的规定处罚。单位犯前三款罪的，对单位判处罚金，并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照各该款的规定处罚。

天下没有免费的午餐，免费鸡蛋、小礼品的背后，往往藏着看不见的陷阱。法官在此提醒广大群众，尤其是中老年朋友：不要轻信街头陌生人的扫码、下载App送福利活动，绝不把手机交给陌生人操作，绝不随意泄露短信验证码。守护好自己的个人信息，就是守护好自己的财产和隐私安全，遇到可疑地推活动，请及时向有关部门举报，提高警惕，远离风险！

(来源：中国法院网)

研发黑科技软件只为篡改货车轨迹

2024年上半年，一心想靠技术快速牟利的程某，依托自身掌握的计算机编程技术，开发出一款名为“A定位器”的软件，并设置专属激活码，面向那些想逃避车辆运行监管的货运行业从业人员，搭建起完整的售卖体系。为扩大销路、赚取私利，程某通过尤某某(另案处理)等人在业内宣传推广，进一步拓宽这款软件的销售渠道。

软件上线后，凭借规避监管的非法功能迅速打开销路。程某通过售卖激活码的方式，非法获利8360元。2024年下半年，苗某在知晓该软件的非法功能与用途后，明知其属于突破计算机信息系统防护、篡改数据的违法工具，仍主动从程某处购入软件使用权。随后，苗某依托网络平台，面向社会公众二次售卖该非法软件，层层加价牟利，累计实际获利9100元。

2024年10月，江苏省镇江市丹徒区市民向公安机关举报，称有人在网上出售能修改货车定位系统的非法软件。同年11月，公安机关先后将程某、苗某抓获归案。到案后，两人均如实供述了自己开发或售卖非法计算机程序的全部犯罪事实，主动认罪悔罪，并退缴全部违法所得。

经专业鉴定机构检测鉴定，“A定位器”程序具备虚构终端身份、自定义车辆行驶数据、模拟终端通信协议、未经授权向官方服务器提交虚假数据等多项违规功能，属于专门用于侵入、非法控制计算机信息系统的程序、工具。

公安机关侦查终结后，将案件移送镇江市丹徒区检察院审查起诉。该院审查后依法向法院提起公诉。近日，法院以提供侵入、非法控制计算机信息系统程序、工具罪，分别判处程某、苗某有期徒刑一年五个月，缓刑一年六个月，并处罚金5000元。

(来源：正义网)

责编/张会 版式/李昂 校对/李雅

普安天麻 高原山珍

普安县是贵州优质天麻传统产区。受益于优越气候条件和得天独厚的自然环境，普安天麻具有天麻素含量高、质地坚实、气味特异、表面纵纹突出等特征。经检测，普安天麻的天麻素含量达0.42%—1.32%，远超0.25%的国家标准，同时，富含香荚兰醇、香草醛等多种活性成分。

2020年2月，“普安天麻”纳入国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2026年，全县天麻种植面积达6000亩，预计总产量3700吨，派生了天麻面条、天麻糕点等药食同源产品。

贵州日报报刊社 贵州日报当代融媒体集团

公益广告